

# 死之默想

张文初 著

从我们诞生的那一刻起，  
死亡就已经开始。——塞涅

海南出版社

B821.7 132970  
JF-16

# 死之默想

海南出版社



S040703%

琼新登字 04 号

**死之默想**

张文初 著

责任编辑 洪 声

责任校对 易含宇

\*  
海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570105 海口市滨海大道花园新村 20 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市华中印刷厂印刷

1994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0625

字数:196 千 印数:3000 册

ISBN7-80590-986-5/C·33

定价:12.00 元

# 目 录

## 第一章 永恒的惊惧

谁能承受入墓前的战栗?	(1)
文明的印章	(1)
大千世界的背后	(5)
死：怕与不怕	(9)
恐惧功罪	(12)
畏死心境的触发	(16)
畏死情绪的表现	(19)
不光是恐惧	(22)

## 第二章 死生亦大矣，岂不痛哉

死亡焦虑的源起	(28)
畏死不荒唐	(31)
在时间的轨道上	(35)
庄子“一死生”之谬	(38)
畏死的根由：失去自我	(42)
身后异于生前	(47)

## 第三章 心有千千结：死亡焦虑种种

死亡与死亡焦虑	(52)
---------	------

9/41	116
焦虑：为我、为你、为他（她）	(59)
梭伦之哭：类的悲慨	(64)
畏惧死时	(69)
绝灭的恐惧	(72)
惧怕来世	(78)

## 第四章 畏惧死亡：一生踪迹

幼年惊悸	(86)
少年愤怒	(92)
中年焦虑	(98)
暮年回避	(104)

## 第五章 生死忧思：环球揽异

中国：只恨人生不久长	(112)
欧美：恐惧的恐惧	(119)
印度：生死的双重否定	(125)
阿拉伯：直面死神的突然降临	(130)
拉美：每片落叶上都看到死的象征	(136)
日本：人生如旅死如归	(141)

## 第六章 性爱与生死悲情

导向死亡的爱	(148)
爱到深时是死时	(155)
“爱你的那一刻，就要死去似的”	(164)
性爱中的死亡恐惧	(169)
爱的煎熬与性的恐怖	(175)

性禁忌的背后	(178)
哈姆雷特：乱伦情结与死亡恐惧	(181)
在死亡背景上的爱	(183)

## 第七章 审美与生死忧思

赞美死亡：反常的歌	(189)
死亡之美	(192)
美化死亡的四种模式	(199)
死亡与审美的对峙	(209)
生死悲情：美感萌生的土壤	(216)
“快活”：死与美的同一	(221)
死亡与美：同一与对峙的辩证	(226)
雪、黄昏、黑夜：诗人的咏叹	(229)

## 第八章 走出恐怖之谷

永生：悲壮的追求	(239)
不死：牢不可破的信念	(246)
消解恐惧的心理对策	(252)
消解恐惧的现实方式	(263)
消解恐惧：不死的信念模式	(271)
征服恐惧：文化与历史事变的效应	(279)

结语	(283)
----	-------

# 第一章 永恒的惊惧

宇宙茫茫，挽駕何所？此真足以动人生之悲病者也。……大风卷海，波澜纵横，登舟者引以为壮观，生死之大波澜何独不引以壮乎？

毛泽东《〈伦理学原理〉批语》

## ●谁能承受入墓前的战栗？

1925年，俄国著名诗人叶赛宁在一首诗中说：“象消受新的抚爱一样，我将承受入墓前的战栗。”熟悉叶赛宁的人知道，这种战栗对于他是多么难于忍受！就在此一年前，诗人听到好友希里亚维茨突然去世时，曾经惊呼：“天哪，多么可怕！也要轮到我上路了！”诗人说：

我太爱这个世界上的一切  
使心灵化为血肉的物品。  
祝福白杨，它展开枝叶，  
朝绯红的水面望得出神。

我在寂静中百般地思量，  
编写了不少唱自己的歌，  
我还在这阴郁的大地上，  
因呼吸、生活曾感到幸福。

.....

我知道那边密林不丛生，  
黑麦不发天鹅颈的声息。  
因此在即将辞世的人面前，  
我总是感到不由自主的战栗。

.....

朋友，还是从叶赛宁的诗中出来，看看你自己。

当你走入蛮荒阴晦的林莽，当你置身黑咕隆咚的洞窟，当你深夜下班孤身走在回家的小巷，当你乘坐的列车驰进一座幽深暗黑的隧道，当你在银幕上看到心爱的主人公突然遭遇凶杀，……你是不是心尖一颤，凉嗖嗖的感觉掠过背脊？

当你突然从医生的神色中醒悟自己患了不治之症；当你来不及避让眼看就要和劈面而来的车辆相撞；当广岛居民蒙难时刻听到的那种天崩地陷的响声也在你耳边响起，你一定会霎那间面色苍白全身战栗！公元79年8月，沉寂的维苏威

火山突然爆发，繁华盖世的意大利名城庞贝倾刻之间从地球上消逝。从近二百年来挖掘出的现场遗迹中，人们看到两千多名殉难者，他们的身上脸上都表现出垂死挣扎的极度恐怖。如今，考古工作者在原址浇铸的受难人畜的石膏像保持了原型的心身状态。游客们面对这些“再现”的近两千年前的不幸生灵，谁能拍着胸脯夸口自己设身处地时不会和他们一样扭歪面孔，撕扯胸膛？

死亡，有人比作凶狠的猎手，有人比作刈尽一切的长柄镰刀，有人比作插在人心尖上的长刺。

这一柄镰刀，切开了情侣的酥胸，划破了诗人的喉管，斫伤了哲人的大脑。古往今来，人类历史的回音壁上不断地传出情侣的悲哭、诗人的詈骂、哲人的吁叹。

这一个猎手，欣赏过无数悲戚的面孔。不管你是向着森林中奔跑的孩子，还是徘徊于街灯下的女郎，或者醉卧于茅檐下的老人，都免不了哀伤地离去。英雄如曹孟德，凄凉地唱：“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得意如秦始皇，等到“金棺葬寒灰”的结局降临时，恐惧比草民犹甚。

这一根刺，深扎在人类心头之肉上，到了它自认为合适的时刻，便恶作剧般地搅动一番，使你感到尖锐的伤痛，象叶赛宁在诗中所抒写的一样。

有哲人说，死亡本身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人对死亡的畏惧。

## ● 文明的印章

人类从什么时候起，就萌生了畏死的情感，已经成了一个无法解开的谜。现代人只知道，最古老的文化典籍所蕴含的最深刻的主题就是死亡的忧患。犹太民族的祖先在《旧约》圣经中感叹：“人为妇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难。出来如花，又被割下，飞去如影，不能存留。”著名的巴比伦史诗《吉尔伽美什》是世界文学史上最古老的长篇史诗，描述主人公吉尔伽美什的生死体验。密友恩启都死后，吉尔伽美什无比悲痛：“现在控制着你的究竟是什么样的睡眠呀？你已经无知无觉，再也听不到我的话了。当我死的时候，我不就要到恩启都那里去了吗？我悲痛万分，心如火焚，我害怕死。”

人类从诞生之日起就懂得了死的恐怖。人对生命的珍爱与对死亡的畏惧象一块钱币的两面，连结在一起，是一个东西。人生体验的加深伴随死亡焦虑的增长。原始社会时期，人们虽然怕死，却日起干戈，相互残杀，使得江河血染，郊野尸横。今天的人类则知道最重要的是和平与发展。个人的体验表现了种族演变的历史。现代中国历史上的文化巨人毛泽东，年轻时畅谈：“身体精神两俱不灭之说，乃可成立。”虽也忧生恤死，却能显示出轻慢时间、超越生死的气度。壮年时，则有了“犹记当时烽火里，九死一生如昨”的感慨。到暮年，则常常一字字地吟诵南北朝时诗人庾信《枯树赋》里的句子：“此树婆娑，生意尽矣！……昔年种柳，依依汉南，

今看摇落，凄沧江潭。树犹如此，人何以堪！”虽然墙外是山呼万岁的滔天声浪，心头却是人生将尽的透骨悲凉。

知识才华的增长、心智水平的提高与畏死情感的深化成正比。认识愈深刻、想象力愈强、感情世界愈丰富的人，愈能领悟生命的价值与尊严，知道身边的每一声微笑、恋人的每一次回眸都有无穷的诗意，懂得秋月春风、歌筵酒宴不应等闲而过，人影衣香、亲情爱语可以同宇宙等价齐观。耶稣基督、释迦牟尼、柏拉图、莎士比亚、康德、托尔斯泰、弗洛伊德、海德格尔……人类文明史上的高人圣哲总有着比一般人更深刻的生死忧思，更敏锐地感受到时光的流逝，人生的短促，死亡的恐怖，生命的悲哀。

无知少年则会去街头玩命，疯子狂人则以屠戮为游戏。

当代拉美作家奥拉西奥·基罗加写有一篇小说，题为《斩首的母鸡》，内容是：一对可怜的夫妻生了五个孩子，除最小的女儿外，前面四个小孩都是白痴。白痴们到天黑以后便疯狂地玩起来。有一天，他们兴奋地观看了父亲宰杀母鸡的过程。父亲外出后，痴儿们模仿杀鸡的样子，把唯一发育正常的小妹妹的喉管切断了。

请原谅作家描写的残酷，他想告诉世人：珍爱生命，恐惧死亡，是文明与愚昧的分水岭。

## ●大千世界的背后

哲学家说，人生的一切努力，人类所有文明成果的创造，

目的就是一个：对抗死亡。

尼罗河畔的金字塔，巍峨挺立，吸引了千千万万观光的客人。有许多人不知道或者压根就不想知道，它原是聪明的埃及祖先对抗死亡恐惧的一件杰作。古代的埃及人相信人死后灵魂（称为“库”）不灭。“库”从瀑布中进入下界“图阿特”，即太阳西沉后夜间经行之处，然后遍历下界十二国，遭到种种劫难，并受到神的严格审查，如果通过了这重重难关，便能最终复归上界，重见天日，回到遗体之中而得到再生。为此，古埃及人对保存尸体特别重视。精心修建金字塔，为的就是完好无损地保存尸体，待魂灵再度归来。金字塔象征了埃及人生命永存的信念。

以风流浪漫繁华浓艳驰名世界的大都市巴黎，同样向你诉述人类畏死的心灵秘密，告诉你耶稣的信徒们以怎样的方式化释心头的恐怖。当圣母院庄严的钟声穿越夜生活喧哗的声浪，叩动你的耳膜，当教堂尖尖的屋顶把你的冥思遐想引向深奥莫测的太空，你会象虔诚的基督徒一样无声地呼唤：天国啊，愿在你的怀抱里永恒。

研究人类文化和建筑史的学者告诉我们，不光是墓葬和宗教设施与死亡意识相连，世界所有著名建筑也都如此。一座城市，往往就是一个民族的宇宙观的象征，表现了该民族对永恒难解的生死之谜的关注。柬埔寨的吴哥城，周围由城墙与壕沟围绕，代表着用绵延的山峦和神话中的海洋围绕起来的整个世界。该城中心的庙宇象征神话中永生之神居住的弥卢山，庙中的五座宝塔象弥卢山的五座山峰那样矗立。庙中次一级的神殿代表着按其轨道次序排列的各星宿，即其宇宙时间。依柬埔寨人的观念，在这样的城市中生活，就等于

栖身于永恒不灭的天宇中。中国的故宫，古罗马帝国的都城，都隐含了同样的意味。

人为什么聚结而居？怎么会有城市？答案也涉及到人心中的畏死情怀。美国学者芒福德在《城市发展史》一书中指出，对死去的同类的敬重心理，比实际生活更有力地促使古人寻求一个固定的聚汇地点，并最终促使他们形成了连续性的聚落。远在活人形成城市之前，死人就先有城市了。死人城市是每个活人城市的先躯和前身，是形成活人城市的核心。一个旅行者来到一座古希腊和古罗马城市时，首先见到的便是一排排的陵墓和通往城市的大道两旁的墓碑。

回头看我们生活中的具体事物，你会发现到处是喻示了死亡恐惧的图像：公路转弯处的路标，街头张贴的布告，十字路口的红灯，疾驰而过的救护车，咆哮汹涌的洪水，壁立千丈的悬崖，执勤的警察，斗狠的流氓，凶残的面孔，寒光闪闪的匕首，送葬的礼炮，失去亲人的啼哭，月台上的叮咛……人随时随地都与死亡的阴影为伴。

从有形有声的物质世界转向无形无声的精神世界时，人们与死神照面的机会更多了。

死亡的存在创造了宗教的信仰。宗教是当人类面对死亡的必然性时所产生的一种自然的保护措施。——神学家如是说。

研究哲学就是练习死亡。是生还是死才是哲学最基本的问题。——哲学家如是说。

凡夫俗子也许可以不信上帝，不谈哲学，但少不了欣赏文学艺术。死亡一直被称为文学的永恒主题。曾获诺贝尔文学奖的前苏联著名作家帕斯捷尔纳克说：艺术从来只有两项

任务，一是坚持不懈地探讨死的问题，二是通过探讨死的问题以求生。西方文学史上最伟大的剧作家莎士比亚就是最深刻地表现了死亡恐怖的巨匠。

人生离不开事业。平凡如种田、做工、开机、采煤；严酷如当兵打仗、官场倾轧；浪漫如雪山寻胜、海底捞珍、当惊险片替身演员，人生何处不与死相逢？有谁敢说不曾做过一次恶梦？有谁敢夸一生中没有尝味过死亡的恐惧？

人生也离不开爱情。关于爱情，无论是艺术作品中的描写还是情侣们的亲身体验，都印证古希腊悲剧作家索福克勒斯的一句名言：“她的名下阴霾隐藏。”谁亲吻爱神，谁就得忍受死神嫉妒的目光。除非你不愿也从未去爱河中深泳，否则你不可能回避世俗的讥嘲，心灵的凶险，人情的冷酷，你不可能漠视生死的考验。当你一片纯情地去爱意中人，当你渴望体验象春风吹拂般的被爱的滋味，你可能突然发现，在风姿绰约的恋人身后，尾随着一个可怕的幽灵；在你们站立的脚下，原是深不见底的泥沼。你可能因此而恐怖；违心地背弃盟誓，象陆游和唐婉分离，象青年歌德离开十七岁的少女莉莉；你也可能因此而更深地投入恋人怀中，贪婪地迎受每一个吻，在销魂的刹那感受天宇的庄严，人生的无限，时光的凝冻，生命的极乐。

死亡和对死的恐惧，在大千世界的后面，在五彩人生的背景之中。

## ●死：怕与不怕

世间事物，说有易，说无难。谈到死亡，是否可以说人皆畏惧，无一例外？

卢梭说：对。这位在法兰西的贫民家庭中成长起来的思想巨人在他的名著《新爱洛绮丝》中宣称：谁要是自称面对死亡无所畏惧，他便是撒谎。

但有许多人会说：不对。并非所有的人都怕死。耶稣基督知道自己已被犹大出卖，敌人当晚就会来抓他，门徒劝其逃走，他却冷然不动。当罗马总督彼拉多把他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他脸色平静，看不出一点惧意。古希腊哲人苏格拉底坦然赴死使后世欧洲人敬慕不已。法庭判处苏格拉底死刑，叫他饮鸩自杀。临刑前，苏格拉底谈笑自若；饮完毒酒，亲友泪水盈眶，他自己却神态从容。在意识寂灭的最后时刻，他还平静地交代朋友，别忘了替他还账：他曾欠某人一只鸡。

先别论到底是卢梭对还是其他人对。面对死亡，不同的人会有不同的态度，这是不能否认的客观事实。

有人自愿寻求死亡。《旧约·约伯记》里有一首诗，向来被看作是世界文学史上最伟大的作品之一。诗的主题就是约伯对死亡的期待。约伯追问：“我为什么不一出娘胎就短命？为什么不一出母腹就丧生？/为什么我的双膝让我前行？/为什么我的口会把奶头吮吸？/否则我已安然躺下，轻入梦乡，/静静安息……”自杀是从古至今绵延不绝的现象。阿拉

伯的穆斯林信徒愿意在硝烟弥漫的战场上献出年轻的生命，现代日本常有全家几口人同时自杀的报道。本世纪有不少西方诗人、作家在自己的枪口下告别人世。美国当代著名女诗人普拉斯以几次自杀的体验，凝结成一句惊世骇俗的宣言：“自杀是一种艺术。”

也有人在“死”后生还时说，死亡根本不象人们所想象的那样黑暗，那样痛苦，恰恰相反，死亡是一种极为舒心惬意的旅行，人在死时会体验到一种奇异的快乐，恍惚进入春光明丽的世界。他们甚至憎恨那些用现代医疗手段把他们救回人世的医生。

在刑场、在仇敌的屠刀下，象苏格拉底一样临难不苟的志士仁人各个时代各个民族都能找到很多。现代中国血雨腥风的历史，回荡着“砍头只当风吹帽”的慷慨悲歌。的确有不少奇男烈女做到了脸不变色心不跳，从容就义，视死如归。

如果上述几种人对我们说，他们面对死亡无所畏惧，是不是他们在撒谎呢？

虽说撒谎。但也难说卢梭的结论错了。

当志士仁人和对人生已经完全绝望的人面对自己所选定的死亡时，他们可以从容平静、无所畏惧。然而，如果情形不是这样，如果是横祸飞来，如果是意料之外的死亡突然降临到他们头上时，他们的反应一定会完全不同。美国作家海明威用猎枪把自己的脑袋打掉了大半边，结束了传奇般的一生。在他举枪、扣动扳机的时刻，他是无所畏惧的。然而这并不保证他青年时代出入枪林弹雨、身负重伤时没有死的恐惧。他笔下的世界笼罩着死亡与毁灭的阴影。事实上他是本世纪比任何其他西方知识分子都更深刻地领略了死亡恐怖的

人。

人的心灵世界是复杂的。面对着绞刑架坦然自若的人，迎着奔驰而来的火车投身于路轨的人，在人们的眼里，通常是勇敢无畏的。然而，我们不能忘了人类意志的自制力对他们的心灵情感的掩饰，也不能够忽视人的行动与他们的心理意念之间的差异。视死如归的人们心灵的隐蔽角落里就绝对没有一星半点对死亡的惊恐？托尔斯泰对安娜·卡列尼娜的描写并不如此。安娜勇敢地走出家庭，投入了恋人的怀抱。等到她以全部身心所追求的爱情出现裂缝时，她绝望了。面对着自己所选定的人生结局，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安娜内心仍然充满了深刻的矛盾：

她想倒在和她拉平了的第一辆车厢的车轮中间。但是她……耽搁了……她划了十字。这种熟悉的划十字姿势在她心中唤起了一系列的少女时代和童年时代的回忆，笼罩着一切的黑暗突然破裂了，转瞬间生命以它过去的全部辉煌的欢乐呈现在她面前。但是她目不转睛地盯着开过来的第二辆车厢的车轮，……两手扶着地投到车厢下面，她微微地动了一动，好象准备马上站起身来一样，扑通跪下去了，同一瞬间，一想到她在做什么，她吓得毛骨悚然。“我在哪里？我在做什么？我为什么？”

托尔斯泰说，“她想站起身来，把身子仰到后面去。”假如这时车子恰好偶然地停了下来，安娜以后不会再自寻绝路，一个美丽的生命不会以如此怵目惊心的方式告别人世。推而